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以电话、短信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2019年10月21日，公司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钟朝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位，实际出席董事5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期限在一年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有效期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实施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具体操作。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4）。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1日